



社论

踔厉奋发新征程,笃行不怠向未来。经过全体代表和与会同志的共同努力,

辽宁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胜利闭幕。我们对大会的成功召开表示热烈祝贺!

聚民意、汇民智,议大事、谋大计。刚刚闭幕的省十三届人大六次会议,是在全省上下意气风发向着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之年、接续奋斗加快推进辽宁振兴发展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会议期间,各位代表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庄严行使民主权利,积极建言献策,展现了良好的精神风貌和强烈的责任担当。

这是一次凝心聚力、民主团结、催人奋进的大会,是一次求真务实、开拓创新、共赴振兴的大会。大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审议通过了《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报告,确定了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安排部署了各项重点工作,顺利完成了选举任务,开出了高质量好效果,达到了预期目标,必将鼓舞和激励全省人民昂扬斗志、砥砺奋进,以新气象新担当新作为,推动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

追风赶月莫停留,平芜尽处是春山。今年将召开党的二十大,这是党和国家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做好今年工作极其重要。当下可为,未来可期。摆在我们面前的任务,就是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取得新突破,维护国家“五大安全”的能力显著提升,形成对国家重大战略强有力支撑。我们要牢记嘱托、感恩奋进,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落实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要求,锚定目标不动摇,紧盯项目不放松,直面问题不绕道,压实责任不悬空,以攻坚的锐气、破难的勇气、争先的志气,奋力开创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新局面。

党的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新征程上,各级人大和人大代表大有可为。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人大工作精神,

把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贯穿到人大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牢牢把握“四个机关”的定位要求,切实养成在吃透党中央精神前提下开展工作的习惯,紧紧围绕全省中心工作履职尽责,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通过“小切口”立法、“小快灵”式立法,打造一批有辽宁辨识度、富有时代感的立法成果,积极为辽宁振兴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

民之所望,政之所向。法治环境、信用环境建设是优化营商环境最紧迫、最突出、最现实的任务,要以政治生态的持续净化,法治环境、信用环境的持续改善,来促进和保障营商环境的根本好转。全省各级干部和人大代表要多深入企业、多围着企业转,多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和具体问题,共同珍惜、共同呵护市场主体发展壮大,让市场主体感受到辽宁是一块创新创业的沃土,感受到在辽宁发展有土壤、有阳光、有养分。改变辽宁首先要改变我们自己,要发扬自我革命精神,赞成什么大张旗鼓,反对什么旗帜鲜明,应变求变、奋发图强,以不一样的我们,重塑一个不一样的辽宁。

春日不远,战鼓催征。辽宁振兴发展的蓝图已经绘就,新的征程已经开启。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中汲取智慧力量,永葆奋斗激情,勇担振兴大任,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埋头苦干、勇毅前行,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民革辽宁省委 十三届六次全会召开

本报讯 记者徐铁英报道 1月23日,民革辽宁省第十三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在沈阳召开。

过去一年,在民革中央和中共辽宁省委的领导下,民革辽宁省委坚持从中国共产党百年非凡历程中汲取奋进力量,胸怀“国之大者”,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积极践行“四新”“三好”要求,以作风建设年为抓手,大力推进中国社会主义参政党省级组织建设,持续在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上双向发力,围绕辽宁“十四

五”开局起步扎实履职尽责,高质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会议提出,民革全省各级组织和广大党员要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团结奋斗,勇毅前行,以履能力建设年为抓手,切实搞好政治交接,全面加强自身建设,积极履行参政党职能,聚焦辽宁振兴发展新突破,在服务辽宁高质量发展中创造新业绩、展现新作为。

民革辽宁省委主委温雪琼作工作报告。

农工党辽宁省委 七届六次全会召开

本报讯 记者徐铁英报道 1月23日,农工党辽宁省第七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扩大)会议在沈阳召开。

过去一年,农工党辽宁省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广泛凝聚政治共识,切实履行参政党职能,参政议政成果丰硕,民主监督有序推进,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成绩显著,社会服务扎实有为,自身建设不断加强。

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农工党辽宁省主委杨关林作工作报告。

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第四号)

2022年1月23日,辽宁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王凤波为辽宁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主任委员、葛海鹰为辽宁省第十三届人民

代表大会人事选举委员会主任委员。现予公告。

辽宁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主席团

2022年1月23日

省十三届人大六次会议 关于省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2年1月23日辽宁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辽宁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代省长李乐成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省人民政府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2年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主要预期目标和重点工作部署,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认为,报告坚决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及省委工作要求,审议通过了《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报告,确定了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安排部署了各项重点工作,顺利完成了选举任务,开出了高质量好效果,达到了预期目标,必将鼓舞和激励全省人民昂扬斗志、砥砺奋进,以新气象新担当新作为,推动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

展理念、笃定高质量发展不动摇,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全力抓创新、促转型、化风险,紧密结合辽宁实际,积极回应群众期盼,总结成绩实事求是,查找问题客观准确,设定目标积极进取,部署工作切实可行,是一个高举旗帜、继往开来、凝心聚力、催人奋进的好报告。

会议号召,全省各族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

心的党中央周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认真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和省委十三届二次全会暨省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

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履行维护国家“五大安全”政治使命,着力补齐“四个短板”、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保持社会大局稳定,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省十三届人大六次会议关于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2年1月23日辽宁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辽宁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孙铁副主任受省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省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以来常委会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今后一年的主要任务,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省人大常委会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

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坚决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依

法行使职权,紧紧围绕推动实现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创造性开展工作,深化全过程人民民主,发挥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突出问题导向,丰富立法形式,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立法,以高质量立法护航高质量发展;加强法律监督和对“一府一委两院”的工作监督,保证宪法全面贯彻实施,

保证行政权、监察权、审判权、检察权正确有效行使,发扬斗争精神,增强监督实效;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按照“四个机关”的定位和要求全面加强自身建设,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为奋力开创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新局面作出新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省十三届人大六次会议关于辽宁省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2022年1月23日辽宁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辽宁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查了省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辽宁省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及辽宁省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

案,同意省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辽宁省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及辽宁省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省十三届人大六次会议关于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2年1月23日辽宁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辽宁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郑青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充

分肯定省高级人民法院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2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省十三届人大六次会议关于辽宁省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预算的决议

(2022年1月23日辽宁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辽宁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审查了省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辽宁省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及辽宁省2022年预算草案,同意省人民代表大

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辽宁省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及辽宁省2022年预算草案,批准辽宁省2022年省本级预算。

省十三届人大六次会议关于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2年1月23日辽宁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辽宁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成林所作的工作报告。

会议充分肯定省人民检察院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2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省十三届人大六次会议胜利闭幕

(上接第一版)全省各级干部、各级人大代表要多深入企业、多围着企业转,多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和具体问题,共同珍惜、共同呵护市场主体发展壮大,让市场主体感受到辽宁是一块创新创业的沃土,感受到在辽宁发展有土壤、有阳光、有养分。

张国清指出,要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全省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密切加强同代表的联系,支持和保障代表更好依法履职,引导代表更好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惠民生,切实推动提高办理议案及建议、批评和意见工作的效率和质量。要加强代表能力建设,提升代表履职能力。人大代表要模范践行人民至上理念,不忘初心使命、不负人民重托,提出高质量议案建议,积极为辽宁振兴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

张国清要求,要牢牢把握“四个机关”的定位要求,全面加强人大及其常委会自身建设,自觉把党的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努力打造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工作队伍。要积极探索完善更富时代感、更具有实效性的制度和运行机制。要加强纪律作风建设,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守法定程序,坚决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政治生态就是我们自己,营商环境就是我们自己,开放形象就是我们自己,改变辽宁首先要改变我们自己,全省各级干部、各级人大代表要发扬自我革命精神,应变求变、奋发图强,以不一样的我们,重塑一个不一样的辽宁。

李乐成在表态发言时说,大会选举我担任辽宁省人民政府省长,我深切感恩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信任和重托,提出高质量议案建议,积极为辽

宁振兴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群众的培养与厚爱!一定忠实履行宪法赋予的职责,坚守初心、担当作为,全身心投入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火热实践。我将坚定不移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在以张国清书记为班长的省委坚强领导下,和同志们一道,埋头苦干,顽强拼搏,努力交出一份合格答卷。一是坚定信仰信念,永葆忠诚本色。深学笃信真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持续推动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辽宁落地生根、开花结果。二是勇于担当作为,推动振兴实践。团结带领省政府一班人,事不避难、义不逃责,不胜不休、善作善成,着力提高政府执行力,构建抓执行、抓落实“闭环”,清单化管

理、项目化落实、工程化推进,进一步一个脚印推动辽宁高质量发展成势见效。三是坚守为民情怀,增进民生福祉。扎实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用心用情用力做好群众天天有感的关键小事,千方百计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的民生大事,扎实推动共同富裕。四是严格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严格按照法定权限、法定程序履行职责,依法接受省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主动接受省政协的民主监督,自觉接受社会各界和全省人民的监督,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五是严于正心律己,做到清正廉洁。坚决扛起政府系统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深入推进建设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大会在雄壮的国歌声中胜利闭幕。

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

(上接第一版)坚持抓住“关键少数”以上率下,以伟大自我革命引领伟大社会革命,在新的赶考之路上考出好成绩,以实际行动和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会议要求,要围绕中心大局、忠诚履职担当,坚持不懈把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要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持之以恒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宣传,让初心使命在内心深处真正扎根,把忠诚于党和人民落实到行动上,更加坚定自觉地牢记初心使命、

使命、开创发展新局。要强化政治监督,确保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引导督促党员、干部真正悟透党中央大政方针,时时处处向党中央看齐,扎实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确保执行不偏向、不变通、不走样,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要持续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发扬斗争精神,紧盯重点领域,加大反腐力度,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教育引导干部从思想上固本培元,提高党性觉悟,增强拒腐防变能力。要锲而不舍纠“四风”树新风,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从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抓起,树立正确政绩观,尊重客观实际和群众需求,杜绝装样子、搞花架子、盲目铺摊子,深入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加强对党中央惠民利民、富民安民各项政策落实情况的监督,让群众从一个个具体问题的解决中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要加强年轻干部教育管理监督,引导年轻干部对党忠诚老实,坚定理想信念,牢记初心使命,始终保持清醒认识,扣好廉洁从政的“第一粒扣子”,成为党和人民忠

诚可靠的干部。全省各级党委(党组)要认真履行党内监督的主体责任,突出加强对“关键少数”特别是“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纪检监察机关要发挥监督专责机关作用,推动党内监督和其他各类监督贯通协同,完善权力监督制度和执纪执法体系,使各项监督更加规范、更加有力、更加有效。

省委常委,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省人民政府副省长、省政协副主席,省法院院长、省检察院检察长等参加会议。

坚持运用科学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抓落实

(上接第一版)清单化管理、项目化落实、工程化推进,学会十个指头弹钢琴,善于用市场化、法治化理念推进工作。要坚持直面问题、勇于斗争抓落实,发扬斗争精神,掌握斗争

策略,练就斗争本领,坚决摒弃“绕道”作风、“躺平”思维,做到事不避难、义不逃责。要坚持钉钉子精神、完善机制抓落实,在部署工作中明确定责主体,在推进工作中树立鲜

明导向,在督考工作中强化问向问责,言必信、行必果,干一件、成一件。要坚持系统思维、稳中求进抓落实,以系统思维统揽全局工作、赢得工作主动、坚守发展底线,奋力落

实好全年各项工作,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省委常委、副省长王健出席会议,省领导张立林、陈绿平、姜有为、王明玉、郝春荣、高涛出席会议。